

娱乐 | 锐评

对于影迷来说,能看到“传说中的夏梦”本人,一切就已足够。

又见夏梦:女神的智慧

李青(评论人)



夏梦亮相北京,一代佳人气质依旧。

81岁的传奇影星夏梦以香港著名制片人身份亮相北京国际电影节红毯,黑白套装配珍珠项链,依旧是女神风范,典雅雍容。亦舒曾经形象地描绘夏梦“无论时装古装,她都能美得‘咚’一声”,她的胞兄倪匡亦从不讳言,自己迷醉于夏梦在电影里的那份“娇甜清朗”,半世纪过去,永远的长城大公主,仍旧没让观众失望。

这些年来,夏梦有一个著名的身份,即“金庸的梦中情人”。上世纪50年代,以第一部武侠小说《书剑恩仇录》饮誉江湖的大侠金庸加入长城电影公司,以林欢为笔名任职编剧,为他眼中“像西施一样美丽”的女人度身打造历史片《绝代佳人》,故事改编自战国时期信陵君窃符救赵的典故,夏梦饰演魏王宠妃如姬。最后的那场戏,如姬换上平民的服装慷慨赴死,从容而美丽,想必正是金庸心目中的倾国倾城。夏梦1954年即与夫婿林葆诚完婚。落花有意,流水无情,佳人未得,才子唯有在文字中续写童话,依着她的形象塑造出小龙女、王语嫣、黄蓉等小说人物。而夏梦依旧活跃在香港的左派影坛,1959年的时装片《甜甜蜜蜜》,她与傅奇饰演新婚燕尔,旗袍换了一套又一套,巧笑倩兮;1960年的越剧电影《王老虎抢亲》,她赴上海越剧团拜师学戏,反串小生饰演杭州才子周文宾,倜傥风流。演艺事业一帆风顺,与金庸的缘分似乎只是无心插柳的插曲。女神的智慧,在于点到即止,百花丛中过,片叶不沾身。

1967年拍完电影《迎春花》,夏梦告别影坛移居加拿大。不同于如今动辄“退隐”的流行明星,夏梦走得彻底而坚决。她甚少出席公开活动,亦不接受媒体访问,就连2008年金鸡百花奖的“夏梦电影回顾展”环节,她也只是拍了录像在开幕式播放而未亲临。不在江湖,江湖仍有她的传说。上世纪80年代初夏梦回港成立青岛电影公司,监制《投奔怒海》和《似水流年》,两部影片皆为当年金像奖最佳电影,创下多项纪录。北京国际电影节为夏梦举办从艺六十五周年纪念酒会,曾凭《投奔怒海》得到金像奖最佳导演的许鞍华专程赴京出席,“夏梦的智慧比她的美貌还要出众。”她说,夏梦也透露,当年为了给许鞍华安排档期执导《投奔怒海》,她的公司足足拿着剧本等候了两年。按兵不动,审时度势,可谓是女神的另一重智慧。

夏梦在电影节停留了四五天,出席的活动中,着装多以黑白色系为主,配上高挑的身材和盈盈的浅笑,气质依旧是摄人心魄。她话不多,发言大多为只言片语,但对于影迷来说,能看到“传说中的夏梦”本人,一切就已足够。

如今的夏梦,让人联想到文艺理论家萨义德在《论晚期风格》所探讨的“艺术家的晚年”。他认为,晚期风格具有特殊的成熟性,这应该是一种安宁的精神。夏梦,以超脱尘世的宁静姿态,完成了自我与时间的和解。回望过去的几十年,她谦虚地把自己称为“中国电影发展历史川流中的一滴水”。或许她已不再是《仲夏夜之梦》中的翩翩仙女,或许她曾经拥护的左派立场已经与市场妥协,但是人们会铭记她的璀璨光华。这是女神的智慧,也是夏梦一生追求的美学。

“黑暗四月”,琼瑶怒了!

对为几代人造出爱情梦幻的阿婆,我们仍将报以最大的敬意。

生日前夕,琼瑶谴责于正新剧抄袭自己的《梅花烙》,激动地大用惊叹号,还特地说“今年四月很黑暗,爱我的亲们,请不要祝我生日快乐”。

这是一个信号:老人家使性子动了气。今年这个生日,更是马虎不得。

阿婆素来很看重人情往来。三年前,琼瑶过个小生日,“小燕子”赵薇没发文祝福,居然被扣上“忘恩负义”的大帽子。阿婆回应:“我心里有我吧,至少我是这么想。”两天后,赵薇发文庆祝,说从未忘记。今年,“气病了”的琼瑶生日当天,体贴的赵薇不忘祝寿,赞她是“一个不老神话”。至于琼瑶旗下李晟等年轻演员,发文祝生日快乐什么的自然不在话下。

不过,琼瑶更想看到的,恐怕还是在“被抄袭”后,获得的声援支持。这桩官司,是非分明,天地可鉴。双方态度鲜明,演员如何站队,出不出声,受人关注。结果,许多明星置身事外,明哲保身。娱乐圈的势利,可见一斑。最让

人心寒的恐怕是受了欺负,正义没得到伸张。如果倒退二三十年,琼瑶在娱乐圈权力排行榜上也是一言九鼎的,那时她跺跺脚,海峡两岸要有发言人出面,断然不是现在这种冷清局面。

令人好奇的是刘雪华的态度。众所周知,刘雪华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是琼瑶剧当仁不让的女一号,关系甚密。但这几年刘雪华一直在内地拍戏,是于正剧的老戏骨。袁姗姗正是刘雪华举荐给于正的,而她举荐过的另一个新秀是范冰冰,荐给了当年拍《还珠格格》的琼瑶。

有报道称琼瑶因此心灰意冷,打算封笔。这不太可能,阿婆可是一直斗志昂扬的。《花非花雾非雾》推出时宣传也说是“封笔之作”,结果现在她不正改写《梅花烙》么?琼瑶作品远比金庸的数量庞杂,看她小说的早期读者都当外婆了。

于正其实是深爱琼瑶的,《梅花烙》首播

时,他还只有15岁。人在十几岁接触到的影视歌等,往往会一生铭记。打倒琼瑶的绝不会是于正,只能是自己。这些年来,琼瑶作品少了昔日光辉,《还珠格格》之后,她不停地重复自我。《情深雨濛濛》来自《烟雨濛濛》,《又见一帘幽梦》袭自《一帘幽梦》,《新还珠格格》翻拍老版……《花非花雾非雾》是唯一的新作,但分明有《心有千千结》《庭院深深》等影子。不断有人在议论:我们到底还需不需要琼瑶。

今时今日,琼瑶的荣耀还在,属于过去。娱乐江湖,她已经不知排到第几顺位去了。琼瑶重拍《新梅花烙》,起用的如果还是那几个人,未必好看。

红颜自古如名将,不许人间见白头。林青霞就审时度势,坚决不复出。可琼瑶的影视帝国,整个的商业运作,不容她抽身。

至于这起抄袭事件,无论时代怎么变幻,是非对错应是明晰的。对为几代人造出爱情梦幻的阿婆,我们仍将报以最大的敬意。

指间沙(专栏作家)

最好的时光,听见杨钰莹

汤颢(媒体人)

20年了,她竟然还敢有小蛮腰,竟然还敢密密撒娇……

周日下午照例去参加读书会活动,正好讲的是音乐。古典乐教授对面,我的旁边,坐着一位教授的铁杆粉姑娘,她问我:昨晚去看了教授讲歌剧么?我说:哦,昨晚去看杨钰莹了。她一捋长发:杨钰莹?不认识!我斗胆问了问她的年龄。18。于是我闭嘴了。

上周六的杨钰莹现场,我碰到同龄朋友,双方父母相视一笑,闲聊几句,等待开场。那刻忽然想起上次长辈们并肩坐在现场听的演唱会,是几年前的费玉清。

如果换成数字,那么43岁杨钰莹的广州之夜是这样的:开场迟了15分钟,上座率七八成,她换了四五套衣,两位“金童”嘉宾,一首贾斯汀·比伯一首王菲一首容祖儿(80后铁定认得),一首刘欢一首高林生一首陈明(80前可能认得),外加十多首“杨钰莹”。

我和朋友在现场跟着自称小蛮腰的她背完歌词后,带着七八分醉意散场。第二天一早,见到85后小朋友在朋友圈控诉:最闷的一场演唱会!稀稀拉拉的中年观众,尴尬自嘲的中年岗岗……我正郁闷,收到同龄朋友的疑问:难道大家看的不是同一场吗?

多年下来,我看过的演唱会不在少数,在现场,我安静地湿透眼眶,撒欢地摇摆舞蹈过,甚至几度在主人家的煽动下喊塌了嗓子。她这场“最好的时光”全程,我跟我身边的长辈们、陌生中年们一样,面带慈祥微笑,老实坐着,呆呆地听岗岗软糯地撒娇、娇柔地歌唱——可是,可是,为什么我想对85后小朋友发场无名火呢?

现场听唱,无非三样:一,看人。二,听歌。三,回去。回哪里?回到台上的人、耳边的歌造出的那个世界里去。18岁姑娘当然回不去我们的那个世界——多年前的内地电视机里,风含情水含笑的一个妹子出来,唇红齿白巧笑倩兮:让我轻轻地告诉你——我们没记住告诉过你什么,记得的只是长发在风中飘扬;之后

几年,她长我们也长,她捂住我们青春期的眼:你看蓝蓝的天它纯真一片,你看,落花是飘在风里的一首诗;等我们终于到了想说些什么的年月,她却一低头:我不想说。

回不去了。于是我们回到了这个太过平静的现场。20年了,她竟然还敢有小蛮腰,竟然还敢密密撒娇,竟然还敢一抬手——从来不曾忘记晚霞中的你,飞过青青草地夕阳在心里。久违的岗岗,用这些年代密码,在自己和对面的中年人之间,倏地一声,建造了一条狭窄的秘密隧道,只让同时代的耳朵穿行。隧道里容不下振臂高呼和声嘶力竭,偶尔一场心雨一条月亮船,飘飘洒洒摇摇荡荡,雨过天晴风平浪静。而头顶上,墙壁外,叮铃哐啷,掉落的是少年们无所适从的安替。

有先哲说:语言尽处,音乐开始。我真的不想说:音乐起时,代沟开始。那晚最后一次演唱时,杨钰莹身边没有伴舞,她一字一句地唱着我们不熟的新歌:最好的时光/我们为歌唱/去过最美的地方/有过最真的悲伤。年轻人,相信我,有一天,你们也一定会有这般的“最好的时光”。

“魔警”往事,杀人回忆

韩松落(专栏作家)

这两三十年里,发生在我们周遭的,那些离奇骇异的事件,几乎是一个电影富矿。

林超贤导演的电影《魔警》上映前后,与“魔警”徐步高有关的往事,再度被人频频提起。

现实比电影更震撼。虽然时隔八年,依然记得2006年的尖沙咀杀警案所引起的轰动。当时传言迭起,离奇诡异,许多人认定,杀警案,恐怕是一个大事件的开始,直到笼罩其上的迷雾被渐渐拨开。尘埃落定之后,与徐

步高的生活有关的细节,从方方面面汇集而来,拼凑出他的面貌:他喜欢内地作家姜戎的《狼图腾》(电影版即将面世),他曾在2000年到内地旅游,从北京骑自行车到银川;告别时,银川摩托车运动协会的负责人,还曾给徐步高和同行的旅行家赠送了一件绣着该协会标志的红色长袖T恤。后来,徐步高正是穿着这件T恤去抢银行的。

事发第二年,还曾有香港市民,步行到尖沙咀人行隧道,搜寻那个“由点38手枪子弹射中的小孔”。

框架、细节,一时齐备,“和电影一样”,许多人惊呼。就连路人搜寻弹孔的细节,都可以作为电影的结尾。八年后,它也终于变成了电影,尽管电影上映后,观众才知道,这部电影,只是借了那件谜案的壳子,添加了许多弗洛伊德式的心理剖析,以及救赎。

事实上,每有曲折离奇的事件发生,人们总要拿它们和电影进行比较。朱令案重起波澜,人们想起电影《杀人回忆》(两者的相似度,不在于事件情节,而在于朱令案和《杀人回忆》一样,都是在全民共识中陷于无果);性侵未成年人的事件频发,人们不断提起电影《熔炉》。

这两部,都是韩国电影,而这几年,韩国拍了大量以真实事件为蓝本的电影。所以我们难免向自身联想,这两三十年里,发生在

我们周遭的,那些震撼人心、离奇骇异的事件,几乎是一个电影富矿,哪怕编导只是原样描红,也足以拍出一部部惊世之作。

这样的电影没有出现过。也不完全因为审查制度,而是我们已经渐渐培育出一种“屋子里的大象”式的思维:一件坏事,只要不讲出来,就等于没有发生过;只要不讲出来,它的伤害程度就会减轻。其他的理由,还包括会引起社会不安、引起青少年效仿。其实,不讲出来的伤害,要大大讲出来的一切伤害。

例如发生在我们附近城市的一系列以红衣女子为目标的连环杀人案,案件引起了各种匪夷所思的谣言,以及心理动荡。终于,这个城市的警方,公布了案件情况,向社会征集破案线索。这一切并不足以把这位“x市民”找出来,但附着在凶案上的谣言和心理恐慌,却慢慢消失了。

讲出来,其实是抚慰。所有处于幽暗不明中的事物,都会引发心理上的恐慌,并因此附加了本不该有的神力,它变得大于事件本身,它繁殖出各种衍生品,它像叫魂妖术,引发更大动荡。讲掉,消解掉,未必能让事件解决,至少清除它的神力,胜过寻找替罪羊。

电影不是活报剧,不是影像新闻,不承担讲解社会事件、消除怨气的义务,但如果有一些电影这样做了,也是一件功德。

< 吴彦祖在《魔警》中,小图为现实中的“魔警”徐步高。